長阿含經/卷九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

卷八

長阿含經
卷九　後秦
譯者：佛陀耶舍　竺佛念

卷十

佛說長阿含經卷第九

後秦弘始年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

（一〇）第二分十上經第六

如是我聞：　一時，佛遊鴦伽國，

與大比丘眾千二百五十人俱。詣瞻婆城，

止宿伽伽池側。　以十五日月滿時，世尊在露地坐，

大眾圍遶，竟夜說法，告舍利弗：

「今者四方諸比丘集，皆各精勤，捐除眠睡，欲聞說法，

吾患背痛，欲小止息，

卿今可為諸比丘說法。」　時，舍利弗受佛教已，

爾時世尊即四牒僧伽梨，偃右脅臥如師子，累足而臥。　爾時，

耆年舍利弗告諸比丘：「今我說法，上中下言，

皆悉真正，義味具足，梵行清淨，汝等諦聽！

善思念之，當為汝說。」　時，諸比丘受教而聽。

舍利弗告諸比丘：「有十上法，除眾結縛，

得至泥洹，盡於苦際，又能具足五百五十法，

今當分別，汝等善聽。諸比丘！有一成法、

一修法、一覺法、一滅法、一退法、一增法、

一難解法、一生法、一知法、一證法。

云何一成法？謂於諸善法能不放逸。

云何一修法？謂常自念身。云何一覺法？謂有漏觸。

云何一滅法？謂是我慢。云何一退法？謂不惡露觀。

云何一增法？謂惡露觀。

云何一難解法？謂無間定。云何一生法？謂有漏解脫。

云何一知法？謂諸眾生皆仰食存。

云何一證法？謂無礙心解脫。　「又有二成法、二修法、二覺法、二滅法、

二退法、二增法、二難解法、二生法、二知法、

二證法。云何二成法？謂知慚、知愧。

云何二修法？謂止與觀。云何二覺法？謂名與色。

云何二滅法？謂無明、愛。云何二退法？謂毀戒、破見。

云何二增法？戒具、見具。

云何二難解法？有因有緣，眾生生垢；有因有緣，眾生得淨。

云何二生法？盡智、無生智。云何二知法？謂是處、

非處。云何二證法？謂明與解脫。　「又有三成法、

三修法、三覺法、三滅法、三退法、三增法、

三難解法、三生法、三知法、三證法。

云何三成法？一者親近善友，二者耳聞法音，

三者法法成就。云何三修法？謂三三昧：空三昧、

無相三昧、無作三昧。云何三覺法？謂三受：

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云何三滅法？謂三愛：

欲愛、有愛、無有愛。云何三退法？謂三不善根：

貪不善根、恚不善根、癡不善根。

云何三增法？謂三善根：無貪善根、無恚善根、無癡善根。

云何三難解法？謂三難解：賢聖難解、聞法難解、

如來難解。云何三生法？謂三相：息止相、

精進相、捨離相。云何三知法？謂三出要界：

欲出要至色界，色界出要至無色界；

捨離一切諸有為法，彼名為盡。云何三證法？謂三明：

宿命智、天眼智、漏盡智。諸比丘！是為三十法，

如實無虛，如來知已，平等說法。

「復有四成法、四修法、四覺法、四滅法、四退法、四增法、

四難解法、四生法、四知法、四證法。

云何四成法？謂四輪法：一者住中國，

二者近善友，三者自謹慎，四者宿植善本。

云何四修法？謂四念處：比丘內身身觀，精勤不懈，

憶念不忘，捨世貪憂；外身身觀，精勤不懈，

憶念不忘，捨世貪憂；內外身身觀，精勤不懈，

憶念不忘，捨世貪憂。受、意、法觀，亦復如是。

云何四覺法？謂四食：摶食、觸食、念食、識食。

云何四滅法？謂四受：欲受、我受、戒受、見受。

「云何四退法？謂四扼：欲扼、有扼、見扼、

無明扼。云何四增法？謂四無扼：無欲扼、

無有扼、無見扼、無無明扼。

云何四難解法？謂有四聖諦：苦諦、集諦、滅諦、道諦。

云何四生法？謂四智：法智、未知智、等智、知他心智。

云何四知法？謂四辯才：法辯、義辯、辭辯、應辯。

云何四證法？謂四沙門果：須陀洹果、斯陀含果、

阿那含果、阿羅漢果。諸比丘！是為四十法，

如實無虛，如來知已，平等說法。　「復有五成法、

五修法、五覺法、五滅法、五退法、五增法、

五難解法、五生法、五知法、五證法。

云何五成法？謂五滅盡枝：一者信佛．如來．至真，

十號具足；二者無病，身常安隱；

三者質直無有諛諂，直趣如來涅槃徑路；四者專心不亂，

諷誦不忘；五者善於觀察法之起滅，

以賢聖行盡於苦本。云何五修法？謂五根：信根、

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

云何五覺法？謂五受陰：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

「云何五滅法？謂五蓋：貪欲蓋、瞋恚蓋、眠睡蓋、掉戲蓋、疑蓋。

云何五退法？謂五心礙結：一者比丘疑佛，

疑佛已，則不親近，不親近已，則不恭敬，

是為初心礙結；又比丘於法、於眾、於戒，

有穿漏行、不真正行、為汙染行，不親近戒，

亦不恭敬，是為四心礙結；

又復比丘於梵行人生惡向心，心不喜樂，

以麤惡言而毀罵之，是為五心礙結。云何五增法？謂五喜本：

一悅、二念、三猗、四樂、五定。

「云何五難解法？謂五解脫入：若比丘精勤不懈，樂閑靜處，

專念一心，未解得解，未盡得盡，未安得安。

何謂五？若比丘聞佛說法，或聞梵行者說，

或聞師長說，思惟觀察，分別法義，

心得歡喜，得歡喜已，便得法愛，得法愛已，

身心安隱，身心安隱已，則得禪定，得禪定已，

得如實智，是為初解脫入。於是，比丘聞法歡喜，

受持諷誦，亦復歡喜，為他人說，亦復歡喜，

思惟分別，亦復歡喜，於法得定，亦復如是。

「云何五生法？謂賢聖五智定：

一者修三昧現樂後樂，生內外智。二者賢聖無愛，生內外智。

三者諸佛賢聖之所修行，生內外智。

四者猗寂滅相，獨而無侶，而生內外智。

五者於三昧一心入、一心起，生內外智。

云何五知法？謂五出要界：一者比丘於欲不樂、不念，

亦不親近，但念出要，樂於遠離，親近不怠，

其心調柔，出要離欲，因欲起漏亦盡捨滅，而得解脫，

是為欲出要，瞋恚出要、嫉妒出要、色出要、

身見出要，亦復如是。

云何五證法？謂五無學聚：無學戒聚、定聚、慧聚、解脫聚、解脫知見聚，

是為五十法。如實無虛，如來知已，

平等說法。　「復有六成法、六修法、六覺法、六滅法、

六退法、六增法、六難解法、六生法、六知法、

六證法。云何六成法？謂六重法：

若有比丘修六重法，可敬可重，和合於眾，

無有諍訟，獨行無雜。云何六？於是，比丘身常行慈，

敬梵行者，住仁愛心，名曰重法，可敬可重，

和合於眾，無有諍訟，獨行無雜。復次，

比丘口慈、意慈，以法得養及缽中餘，與人共之，

不懷彼此。復次，比丘聖所行戒，不犯不毀，

無有染汙，智者所稱，善具足持，成就定意。

復次，比丘成就賢聖出要，平等盡苦，

正見及諸梵行，是名重法，可敬可重，和合於眾，

無有諍訟，獨行不雜。　「云何六修法？謂六念：

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施、念天。

云何六覺法？謂六內入，眼入、耳入、鼻入、舌入、身入、意入。

云何六滅法？謂六愛：色愛、聲愛、香、味、觸、法愛。

云何六退法？謂六不敬法：不敬佛、不敬法、

不敬僧、不敬戒、不敬定、不敬父母。

云何六增法？謂六敬法：敬佛、敬法、敬僧、敬戒、

敬定、敬父母。云何六難解法？謂六無上：

見無上、聞無上、利養無上、戒無上、恭敬無上、

念無上。云何六生法？謂六等法：於是，

比丘眼見色無憂無喜，住捨專念，耳聲、鼻香、舌味、

身觸、意法，不喜不憂，住捨專念。

「云何六知法？謂六出要界：若比丘作是言：『我修慈心，

更生瞋恚。』餘比丘言：『汝勿作此言，勿謗如來，

如來不作是說，

欲使修慈解脫更生瞋恚者，無有是處。佛言：除瞋恚已，

然後得慈。』若比丘言：『我行悲解脫，生憎嫉心；

行喜解脫，生憂惱心；行捨解脫，生憎愛心；

行無我行，生狐疑心；行無想行，生眾亂想。』

亦復如是。云何六證法？謂六神通：一者神足通證，

二者天耳通證，三者知他心通證，

四者宿命通證，五者天眼通證，六者漏盡通證。

是為六十法。諸比丘！如實無虛，如來知已，

平等說法。　「復有七成法、七修法、七覺法、七滅法、

七退法、七增法、七難解法、七生法、七知法、

七證法。云何七成法？謂七財：信財、戒財、慚財、

愧財、聞財、施財、慧財，為七財。

云何七修法？謂七覺意。於是，比丘修念覺意，依無欲、

依寂滅、依遠離；修法、修精進、修喜、修猗、

修定、修捨，依無欲、依寂滅、依遠離。

「云何七覺法？謂七識住處：若有眾生，若干種身，

若干種想，天及人是，是初識住。復有眾生，

若干種身而一想者，梵光音天最初生時是，

是二識住。復有眾生，一身若干種想，光音天是，

是三識住。復有眾生，一身一想，遍淨天是，

是四識住。或有眾生，空處住，是五識住，

或識處住，是六識住。或不用處住，是七識住。

云何七滅法？謂七使法：欲愛使、有愛使、見使、慢使、

瞋恚使、無明使、疑使。　「云何七退法？謂七非法：

是比丘無信、無慚、無愧、少聞、懈墮、多忘、無智。

云何七增法？謂七正法：於是，比丘有信、

有慚、有愧、多聞、不懈墮、強記、有智。

云何七難解法？謂七正善法：於是，比丘好義、好法、好知時、

好知足、好自攝、好集眾、好分別人。

云何七生法？謂七想：不淨想、食不淨想、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死想、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

「云何七知法？謂七勤：勤於戒行、勤滅貪欲、

勤破邪見、勤於多聞、勤於精進、勤於正念、

勤於禪定。云何七證法？謂七漏盡力：於是，

漏盡比丘於一切諸苦、集、滅、味、過、出要，

如實知見。觀欲如火坑，亦如刀劍，知欲見欲，

不貪於欲，心不住欲。漏盡比丘逆順觀察，

如實覺知，如實見已，世間貪嫉、

惡不善法不漏不起，修四念處，多修多行，五根、五力、七覺意、

賢聖八道，多修多行。諸比丘！是為七十法，

如實不虛，如來知已，平等說法。

「復有八成法、八修法、八覺法、八滅法、八退法、八增法、

八難解法、八生法、八知法、八證法。

云何八成法？謂八因緣：不得梵行而得智，

得梵行已智增多。云何為八？於是，

比丘依世尊住，或依師長，或依智慧梵行者住，

生慚愧心，有愛有敬，是謂初因緣，

未得梵行而得智，得梵行已智增多。復次，依世尊住，

隨時請問，此法云何？義何所趣？時，

諸尊長即為開演甚深義理，是為二因緣。既聞法已，

身心樂靜，是為三因緣。既樂靜已，

不為遮道無益雜論，彼到眾中，或自說法，或請他說，

猶復不捨賢聖默然，是為四因緣。多聞廣博，

守持不忘，諸法深奧，上中下善，義味諦誠，

梵行具足，聞已入心，見不流動，是為五因緣。

修習精勤，滅惡增善，勉力堪任，不捨斯法，

是為六因緣。有以智慧知起滅法，賢聖所趣，

能盡苦際，是為七因緣。觀五受陰，生相、

滅相，此色、色集、色滅，此受、想、行、識，識集、識滅，

是為八因緣。未得梵行而有智，

得梵行已智增多。　「云何八修法？謂賢聖八道：正見、正志、

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

云何八覺法？謂世八法：利、衰、毀、譽、稱、譏、苦、樂。

云何八滅法？謂八邪：邪見、邪思、邪語、邪業、邪命、邪方便、

邪念、邪定。云何八退法？謂八懈怠法，

何謂八懈怠？比丘乞食不得食，便作是念：

『我於今日下村乞食不得，身體疲極，

不能堪任坐禪、經行，今宜臥息。』懈怠比丘即便臥息，

不肯精勤未得欲得、未獲欲獲、未證欲證，

是為初懈怠。懈怠比丘得食既足，

復作是念：『我朝入村乞食，得食過足，身體沈重，

不能堪任坐禪、經行，今宜寢息。』

懈怠比丘即便寢息，不能精勤未得欲得、未獲欲獲、

未證欲證。懈怠比丘設少執事，便作是念：

『我今日執事，身體疲極，不能堪任坐禪、經行，

今宜寢息。』懈怠比丘即便寢息。

懈怠比丘設欲執事，便作是念：『明當執事，必有疲極，

今者不得坐禪、經行，當豫臥息。』

懈怠比丘即便臥息。懈怠比丘設少行來，便作是念：

『我朝行來，身體疲極，不能堪任坐禪、經行，

我今宜當臥息。』懈怠比丘即便臥息。

懈怠比丘設欲少行，便作是念：『我明當行，必有疲極，

今者不得坐禪、經行，當豫寢息。』

懈怠比丘即尋寢息，不能精勤未得欲得、未獲欲獲、

未證欲證，是為六懈怠比丘。設遇小患，

便作是念：『我得重病，困篤羸瘦，不能堪任坐禪、

經行，當須寢息。』懈怠比丘即尋寢息，

不能精勤未得欲得、未獲欲獲、未證欲證。

懈怠比丘所患已差，復作是念：『我病差未久，

身體羸瘦，不能堪任坐禪、經行，宜自寢息。』

懈怠比丘即尋寢息，不能精勤未得欲得、

未獲欲獲、未證欲證。云何八增法？謂八不怠。

「云何八精進？比丘入村乞食，不得食還，

即作是念：『我身體輕便，少於睡眠，

宜可精進坐禪、經行。』未得者得，未獲者獲，未證者證，

於是，比丘即便精進，是為初精進比丘。

乞食得足，便作是念：『我今入村，乞食飽滿，氣力充足，

宜勤精進坐禪、經行。』未得者得，未獲者獲，

未證者證，於是，比丘即尋精進。

精進比丘設有執事，便作是念：『我向執事，廢我行道，

今宜精進坐禪、經行。』未得者得，未獲者獲，

未證者證，於是，比丘即尋精進。

精進比丘設欲執事，便作是念：『明當執事，廢我行道，

今宜精進坐禪、經行。』未得者得，未獲者獲，未證者證，

於是，比丘即便精進。精進比丘設有行來，

便作是念：『我朝行來，廢我行道，

今宜精進坐禪、經行。』未得者得，未獲者獲，未證者證，於是，

比丘即尋精進。精進比丘設欲行來，

便作是念：『我明當行，廢我行道，今宜精進坐禪、

經行。』未得者得，未獲者獲，未證者證，

於是比丘即便精進。精進比丘設遇患時，便作是念：

『我得重病或能命終，今宜精進。』未得者得，

未獲者獲，未證者證，於是比丘即便精進。

精進比丘患得小差，復作是念：『我病初差，

或更增動，廢我行道，今宜精進坐禪、經行。』

未得者得，未獲者獲，未證者證，於是，

比丘即便精進坐禪、經行，是為八。

「云何八難解法？謂八不閑妨修梵行。云何八？如來．至真出現於世，

說微妙法，寂滅無為，向菩提道，

有人生地獄中，是為不閑處，不得修梵行。如來．

至真出現於世，說微妙法，寂滅無為，向菩提道，

而有眾生在畜生中、餓鬼中、長壽天中、邊地無識，

無佛法處，是為不閑處，不得修梵行。如來．

至真．等正覺出現於世，說微妙法，寂滅無為，

向菩提道，或有眾生生於中國，而有邪見，

懷顛倒心，惡行成就，必入地獄，

是為不閑處，不得修梵行。如來．至真．等正覺出現於世，

說微妙法，寂滅無為，向菩提道，

或有眾生生於中國，聾、盲、瘖、啞不得聞法，修行梵行，

是為不閑。如來．至真．等正覺不出世間，

無有能說微妙法，寂滅無為，向菩提道，

而有眾生生於中國，彼諸根具足，堪受聖教，

而不值佛，不得修行梵行，是為八不閑。

「云何八生法？謂八大人覺：道當少欲，多欲非道；

道當知足，無厭非道；道當閑靜，樂眾非道；

道當自守，戲笑非道；道當精進，懈怠非道；

道當專念，多忘非道；道當定意，亂意非道；

道當智慧，愚癡非道。云何八知法？謂八除入：

內有色想，觀外色少，若好若醜，常觀常念，

是為初除入。內有色想，觀外色無量，若好若醜，

常觀常念，是為二除入。內無色想，外觀色少，

若好若醜，常觀常念，是為三除入。內無色想，

外觀色無量，若好若醜，常觀常念，

是為四除入。內無色想，外觀色青，青色、青光、青見，

譬如青蓮華，亦如青波羅[木*奈]衣，純一青色、

青光、青見，作如是想，常觀常念，

是為五除入。內無色想，外觀色黃，黃色、黃光、黃見，

譬如黃華、黃波羅[木*奈]衣，黃色、黃光、黃見，

常念常觀，作如是想，是為六除入。內無色想，

觀外色赤，赤色、赤光、赤見，譬如赤華、

赤波羅[木*奈]衣，純一赤色、赤光、赤見，常觀常念，作如是想，

是為七除入。內無色想，外觀色白，白色、

白光、白見，譬如白華、白波羅[木*奈]衣，純一白色、

白光、白見，常觀常念，作如是想，是為八除入。

「云何八證法？謂八解脫：色觀色，一解脫。

內無色想，觀外色，二解脫。淨解脫，三解脫。

度色想，滅瞋恚想，住空處，四解脫。度空處，

住識處，五解脫。度識處，住不用處，六解脫。

度不用處，住有想無想處，七解脫。

度有想無想處，住想知滅，八解脫。諸比丘！

是為八十法，如實無虛，如來知已，平等說法。

「復有九成法、九修法、九覺法、九滅法、九退法、

九增法、九難解法、九生法、九知法、九證法。

云何九成法？謂九淨滅枝法：戒淨滅枝、

心淨滅枝、見淨滅枝、度疑淨滅枝、分別淨滅枝、

道淨滅枝、除淨滅枝、無欲淨滅枝、

解脫淨滅枝。云何九修法？謂九喜本：一喜，二愛，

三悅，四樂，五定，六如實知，七除捨，八無欲，

九解脫。　「云何九覺法？謂九眾生居：或有眾生，

若干種身若干種想，天及人是，是初眾生居。

或有眾生，若干種身而一想者，

梵光音天最初生時是，是二眾生居。或有眾生，

一身若干種想，光音天是，是三眾生居。或有眾生，

一身一想，遍淨天是，是四眾生居。或有眾生，

無想無所覺知，無想天是，是五眾生居。

復有眾生，空處住，是六眾生居。復有眾生，識處住，

是七眾生居。復有眾生，不用處住，

是八眾生居。復有眾生，住有想無想處，是九眾生居。

「云何九滅法？謂九愛本：因愛有求，因求有利，

因利有用，因用有欲，因欲有著，

因著有嫉，因嫉有守，因守有護。

云何九退法？謂九惱法：有人已侵惱我，今侵惱我，

當侵惱我；我所愛者，已侵惱，今侵惱，當侵惱；

我所憎者，已愛敬，今愛敬，當愛敬。

云何九增法？謂無惱：彼已侵我，我惱何益？已不生惱，

今不生惱，當不生惱；我所愛者，彼已侵惱，

我惱何益？已不生惱，今不生惱，當不生惱；

我所憎者，彼已愛敬，我惱何益？已不生惱，

今不生惱，當不生惱。

「云何九難解法？謂九梵行：若比丘有信而不持戒，則梵行不具；

比丘有信、有戒、則梵行具足。若比丘有信、

有戒而不多聞，則梵行不具；比丘有信、有戒、

有多聞，則梵行具足。若比丘有信、有戒、

有多聞，不能說法，則梵行不具；比丘有信、

有戒、有多聞，能說法，則梵行具足。若比丘有信、

有戒、有多聞，能說法，不能養眾，

則梵行不具；若比丘有信、有戒、有多聞，能說法、

能養眾，則梵行具足。若比丘有信、有戒、有多聞，

能說法、能養眾，不能於大眾中廣演法言，

則梵行不具；若比丘有信、有戒、有多聞，能說法、

能養眾，能於大眾廣演法言，則梵行具足。

若比丘有信、有戒、有多聞，能說法、能養眾，

能在大眾廣演法言，而不得四禪，

則梵行不具；若比丘有信、有戒、有多聞，能說法、

能養眾，能於大眾廣演法言，又得四禪，

則梵行具足。若比丘有信、有戒、多聞，能說法、

能養眾，在大眾中廣演法言，又得四禪，

不於八解脫逆順遊行，則梵行不具；

有比丘有信、有戒、有多聞，能說法、能養眾，

於大眾中廣演法言，具足四禪，於八解脫逆順遊行，

則梵行具足。若比丘有信、有戒、有多聞，

能說法、能養眾，在大眾中廣演法言，得四禪，

於八解脫逆順遊行，

然不能盡有漏成無漏，心解脫、智慧解脫，於現法中自身作證，

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更不受有，

則梵行不具；若比丘有信、有戒、有多聞，能說法、

能養眾，能在大眾廣演法言，成就四禪，

於八解脫逆順遊行，捨有漏成無漏，

心解脫、智慧解脫，於現法中自身作證，生死已盡，

梵行已立，所作已辦，更不受有，

則梵行具足。　「云何九生法？謂九想：不淨想、觀食想、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死想、無常想、無常苦想、

苦無我想、盡想、無欲想。

云何九知法？謂九異法：生果異、因果異。生觸異、因觸異。生受異、

因受異。生想異、因想異。生集異、因集異。

生欲異、因欲異。生利異、因利異。生求異、因求異。

生煩惱異、因煩惱異。云何九證法？謂九盡：

若入初禪，則聲刺滅。入第二禪，

則覺觀刺滅。入第三禪，則喜刺滅。入第四禪，

則出入息刺滅。入空處，則色想刺滅。入識處，

則空想刺滅。入不用處，則識想刺滅。

入有想無想處，則不用想刺滅。入滅盡定，

則想受刺滅。諸比丘！是為九十法，如實不虛，

如來知已，平等說法。　「復有十成法、十修法、

十覺法、十滅法、十退法、十增法、十難解法、

十生法、十知法、十證法。

云何十成法？謂十救法：一者比丘二百五十戒具，威儀亦具，

見有小罪，生大怖畏，平等學戒，

心無傾邪。二者得善知識。三者言語中正，

多所含受。四者好求善法，分布不吝。

五者諸梵行人有所施設，輒往佐助，不以為勞，

難為能為，亦教人為。六者多聞，聞便能持，

未曾有忘。七者精進，滅不善法，增長善法。

八者常自專念，無有他想，憶本善行，

若在目前。九者智慧成就，觀法生滅，

以賢聖律而斷苦本。十者樂於閑居，專念思惟，

於禪中間無有調戲。

「云何十修法？謂十正行：正見、正思、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

正定、正解脫、正知。云何十覺法？謂十色入：

眼入、耳入、鼻入、舌入、身入、色入、聲入、香入、味入、

觸入。云何十滅法？謂十邪行：邪見、邪思、邪語、

邪業、邪命、邪方便、邪念、邪定、邪解脫、邪智。

云何十退法？謂十不善行跡：身殺、盜、婬，口兩舌、

惡罵、妄言、綺語，意貪取、嫉妒、邪見。

云何十增法？謂十善行：身不殺、盜、婬，口不兩舌、惡罵、

妄言、綺語，意不貪取、嫉妒、邪見。

云何十難解法？謂十賢聖居：一者比丘除滅五枝，

二者成就六枝，三者捨一，四者依四，五者滅異諦，

六者勝妙求，七者無濁想，八者身行已立，

九者心解脫，十者慧解脫。

「云何十生法？謂十稱譽處：若比丘自得信已，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諸得信者。自持戒已，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諸持戒者。自少欲已，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諸少欲者。自知足已，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諸知足者。自樂閑靜，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樂閑靜者。自多聞已，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諸多聞者。自精進已，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諸精進者。自專念已，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諸專念者。自得禪定，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得禪定者。自得智慧，為他人說，

亦復稱歎得智慧者。　「云何十知法？謂十滅法：

正見之人能滅邪見，諸緣邪見，起無數惡，亦盡除滅。

諸因正見，生無數善，盡得成就正思、正語、

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正解脫、正智。

正智之人能滅邪智，諸因邪智，起無數惡，

悉皆除滅；諸因正智，起無數善法，盡得成就。

云何十證法？謂十無學法：無學正見、正思、

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正解脫、正智。

諸比丘！是為百法，如實無虛，如來知已，

平等說法。」　爾時，舍利弗佛所印可，

諸比丘聞舍利弗所說，歡喜奉行。

（一一）佛說長阿含第二分增一經第七

如是我聞：　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與大比丘眾千二百五十人俱。　爾時，

世尊告諸比丘：「我與汝等說微妙法，上中下言，

皆悉真正，義味清淨，梵行具足，謂一增法也。

汝等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　時，

諸比丘受教而聽。佛告比丘：「一增法者，謂一成法、

一修法、一覺法、一滅法、一證法。

云何一成法？謂不捨善法。云何一修法？謂常自念身。

云何一覺法？謂有漏觸。云何一滅法？謂有我慢。

云何一證法？謂無礙心解脫。　「又有二成法、

二修法、二覺法、二滅法、二證法。

云何二成法？謂知慚、知愧。云何二修法？謂止與觀。

云何二覺法？謂名與色。云何二滅法？謂無明、

有愛。云何二證法？謂明與解脫。　「又有三成法、

三修法、三覺法、三滅法、三證法。

云何三成法？一者親近善友，二者耳聞法音，

三法法成就。云何三修法？謂三三昧：空三昧、

無想三昧、無作三昧。云何三覺法？謂三受：苦受、

樂受、不苦不樂受。云何三滅法？謂三愛：欲愛、

有愛、無有愛。云何三證法？謂三明：宿命智、

天眼智、漏盡智。　「又有四成法、四修法、四覺法、

四滅法、四證法。云何四成法？一者住中國，

二者近善友，三者自謹慎，四者宿殖善本。

云何四修法？住四念處：比丘內身身觀，

精勤不懈，憶念不忘，捨世貪憂；外身身觀，

精勤不懈，憶念不忘，捨世貪憂；內外身身觀，

精勤不懈，憶念不忘，捨世貪憂。受、意、法觀，

亦復如是。云何四覺法？謂四食：摶食、觸食、念食、

識食。云何四滅法？謂四受：欲受、我受、戒受、

見受。云何四證法？謂四沙門果：須陀洹果、

斯陀含果、阿那含果、阿羅漢果。　「又有五成法、

五修法、五覺法、五滅法、五證法。

云何五成法？謂五滅盡支：一者信佛．如來．至真，

十號具足。二者無病，身常安隱。

三者質直無有諛諂，真趣如來涅槃徑路。四者專心不亂，

諷誦不忘。五者善於觀察法之起滅，

以賢聖行盡於苦本。云何五修法？謂五根：信根、

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云何五覺法？謂五受陰：

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云何五滅法？謂五蓋：

貪欲蓋、瞋恚蓋、睡眠蓋、掉戲蓋、疑蓋。

云何五證法？謂五無學聚：無學戒聚、無學定聚、慧聚、

解脫聚、解脫知見聚。　「復有六成法、六修法、

六覺法、六滅法、六證法。

云何六成法？謂六重法。若有比丘修六重法，可敬可重，

和合於眾，無有諍訟，獨行無雜。云何六？於是，

比丘身常行慈及修梵行，住仁愛心，

名曰重法，可敬可重，和合於眾，無有諍訟，

獨行無雜。復次，比丘口慈、意慈，

以己供養及缽中餘，與人共之，不懷彼此。復次，

比丘聖所行戒，不犯不毀，無有染汙，智者所稱，

善具足持戒，成就賢聖出要，平等盡苦，

正見及諸梵行，是名重法，可敬可重，和合於眾，

無有諍訟，獨行不雜。　「云何六修法？謂六念：佛念、

法念、僧念、戒念、施念、天念。

云何六覺法？謂六內入：眼入、耳入、鼻入、舌入、身入、意入。

云何六滅法？謂六愛：色愛、聲愛，香、味、觸、法愛。

云何六證法？謂六神通：一者神足通證，二者天耳通證，

三者知他心通證，四者宿命通證，

五者天眼通證，六者漏盡通證。　「復有七成法、七修法、

七覺法、七滅法、七證法。

云何七成法？謂七財：信財、戒財、慚財、愧財、聞財、施財、惠財，

是為七財。云何七修法？謂七覺意。於是，

比丘修念覺意，依無欲、依寂滅、依遠離，修法、

修精進、修喜、修猗、修定、修捨，依無欲、

依寂滅、依遠離。　「云何七覺法？謂七識住處：

若有眾生，若干種身若干種想，天及人，

此是初識住。復有眾生，若干種身而一想者，

梵光音天最初生時是，是二識住。復有眾生，

一身若干種想，光音天是，是三識住。復有眾生，

一身一想，遍淨天是，是四識住處。

復有眾生，空處住，是五識住。或識處住，是六識住。

或不用處，是七識住。　「云何七滅法？謂七使法：

欲愛使、有愛使、見使、慢使、瞋恚使、無明使、

疑使。云何七證法？為七漏盡力。於是，

漏盡比丘於一切諸苦、集、滅、味、過、出要，

如實知見，觀欲如火坑，亦如刀劍，知欲見欲，

不貪於欲，心不住欲；於中復善觀察，

如實得知，如實見已，世間貪婬、

惡不善法不起不漏，修四念處，多修多行，五根、五力、七覺意、

賢聖八道，多修多行。　「復有八成法、八修法、

八覺法、八滅法、八證法。

云何八成法？謂八因緣。未得梵行而得智，得梵行已智增多。

云何為八？如是比丘依世尊住，或依師長，

或依智慧梵行者住，生慚愧心，有愛有敬，

是為初因緣。未得梵行而得智，

得梵行已智增多。復次，依世尊住，隨時請問：

『此法云何義，何所趣？』尊長即為開演深義，

是為二因緣。既聞法已，身心樂靜，是為三因緣。

不為遮道無益雜論，彼到眾中，或自說法，

或請他說，猶復不捨賢聖默然，是為四因緣。

多聞廣博，守持不忘，諸法深奧，上中下善，

義味誠諦，梵行具足，聞已入心，見不流動，

是為五因緣。修習精勤，滅不善行，善行日增，

勉力堪任，不捨斯法，是為六因緣。

又以智慧知起滅法，賢聖所趣能盡苦際，

是為七因緣。又觀五受陰，生想、滅想，此色，色集、色滅，

此受、想、行、識，識集、識滅，是為八因緣。

未得梵行而有智，已得梵行智增多。

「云何八修法？謂賢聖八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

正念、正定。云何八覺法？謂世八法：利、衰、毀、譽、

稱、譏、苦、樂。云何八滅法？謂八邪：邪見、邪志、

邪語、邪業、邪命、邪方便、邪念、邪定。

云何八證法？謂八解脫：色觀色，一解脫。內無色想，外觀色，

二解脫。淨解脫，三解脫。度色想，滅瞋恚想，

住空處，四解脫。度空處，住識處，五解脫。

度識處，住不用處，六解脫。度不用處，

住有想無想處，七解脫。度有想無想處，住想知滅，

八解脫。　「復有九成法、九修法、九覺法、九滅法、

九證法。云何九成法？謂九淨滅枝法：

戒淨滅枝、心淨滅枝、見淨滅枝、度疑淨滅枝、

分別淨滅枝、道淨滅枝、除淨滅枝、

無欲淨滅枝、解脫淨滅枝。云何九修法？謂九喜本：

一喜，二愛，三悅，四樂，五定，六如實知，七除捨，

八無欲，九解脫。云何九覺法？謂九眾生居：

或有眾生，若干種身若干種想，天及人是，

是初眾生居。或有眾生，若干種身而一想者，

梵光音天最初生時是，是二眾生居。或有眾生，

一身若干種想，光音天是，是三眾生居。

或有眾生，一身一想，遍淨天是，是四眾生居。

無想無所覺知，無想天是，是五眾生居。

復有眾生，空處住，是六眾生居。復有眾生，識處住，

是七眾生居。復有眾生，不用處住，

是八眾生居。復有眾生，住有想無想處，是九眾生居。

「云何九滅法？謂九愛本：因愛有求，

因求有利，因利有用，因用有欲，因欲有著，

因著有嫉，因嫉有守，因守有護。

云何九證法？謂九盡：若入初禪，則聲刺滅。入第二禪，

則覺觀刺滅。入第三禪，則喜刺滅。

入第四禪，則出入息刺滅。入空處，則色想刺滅。

入識處，則空想刺滅。入不用處，則識想刺滅。

入有想無想處，則不用想刺滅。入滅盡定，

則想受刺滅。　「復有十成法、十修法、

十覺法、十滅法、十證法。云何十成法？謂十救法：

一者比丘二百五十戒具，威儀亦具，

見有小罪，生大怖畏，平等學戒，心無傾邪。

二者得善知識。三者言語中正，多所堪忍。

四者好求善法，分布不吝。

五者諸梵行人有所施設，輒往佐助，不以為勞，難為能為，

亦教人為。六者多聞，聞便能持，未曾有忘。

七者精勤，滅不善法，增長善法。八者常自專念，

無有他想，憶本善行，如在目前。

九者智慧成就，觀法生滅，以賢聖律斷於苦本。

十者樂於閑居，專念思惟，於禪中間無有調戲。

「云何十修法？謂十正行：正見、正志、正語、正業、

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正解脫、正智。

云何十覺法？謂十色入：眼入、耳入、鼻入、舌入、身入、

色入、聲入、香入、味入、觸入。

云何十滅法？謂十邪行：邪見、邪志、邪語、邪業、邪命、邪方便、邪念、邪定、

邪解脫、邪智。云何十證法？謂十無學法：

無學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

正定、正解脫、正智。諸比丘！此名一增法，

我今為汝等說如是法，吾為如來、

為諸弟子所應作者，皆已備悉，慈愍殷懃，訓誨汝等，

汝等亦宜勤奉行之。諸比丘！

當在閑居樹下空處，精勤坐禪，勿自放恣，今不勉力，

後悔何益？此是我教，勤受持之。」　爾時，

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